

尚正新能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第2季度报告

2025年0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年07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5年7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尚正新能源产业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573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8月1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388,480.24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精选投资于新能源产业主题相关证券，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基金资产良好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及其他资产投资策略。 其中，资产配置策略即为依据经济周期理论，制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股票投资策略包括新能源产业主题的界定、个股选择策略、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投资策略和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其他资产投资策略包括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和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新能源是指煤炭、石油、常规天然气等已广泛使用的传统能源之外的各种能源形式，比如太阳能、风能、核能、地热能、锂电池、燃料电池、新能源汽车

	车等。本基金界定的新能源产业主题主要是指从事新能源产业相关领域的行业，包括：①太阳能、风能、水能、核能、生物质能、地热能、海洋能和氢能等的生产和利用及相关技术服务；②新能源相关的工程建设、能源传输和运营行业（包括新能源电站的建设、智能电网、电站运营、分布式能源管理、合同能源管理等）；③新能源汽车相关行业（包括新能源汽车整车、装备、关键零部件、原材料及相关技术服务等）；④动力电池相关行业（包括动力电池、装备、原材料及上游矿产资源的生产和制造等）；⑤储能和交互设备的生产和研发行业（包括电容器、充电桩、电缆等的研发生产制造，及与其相关的原材料生产与制造）。 根据中信一级行业分类，本基金所界定的新能源产业主题相关上市公司主要分布在电力设备及新能源、汽车、基础化工、有色金属、机械、电子、电力及公用事业等行业。 未来如果基金管理人认为有更适当的新能源产业主题的划分标准，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有权对上述界定方法进行变更。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新能源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能源综合指数收益率(人民币)×1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尚正新能源产业混合A	尚正新能源产业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732	01573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6,871,920.28份	13,516,559.96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04月01日 - 2025年06月30日)	
	尚正新能源产业混合 A	尚正新能源产业混合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58,691.53	-110,400.03
2.本期利润	-320,550.57	-1,456,049.8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87	-0.100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564,744.16	8,488,058.2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391	0.6280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者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尚正新能源产业混合A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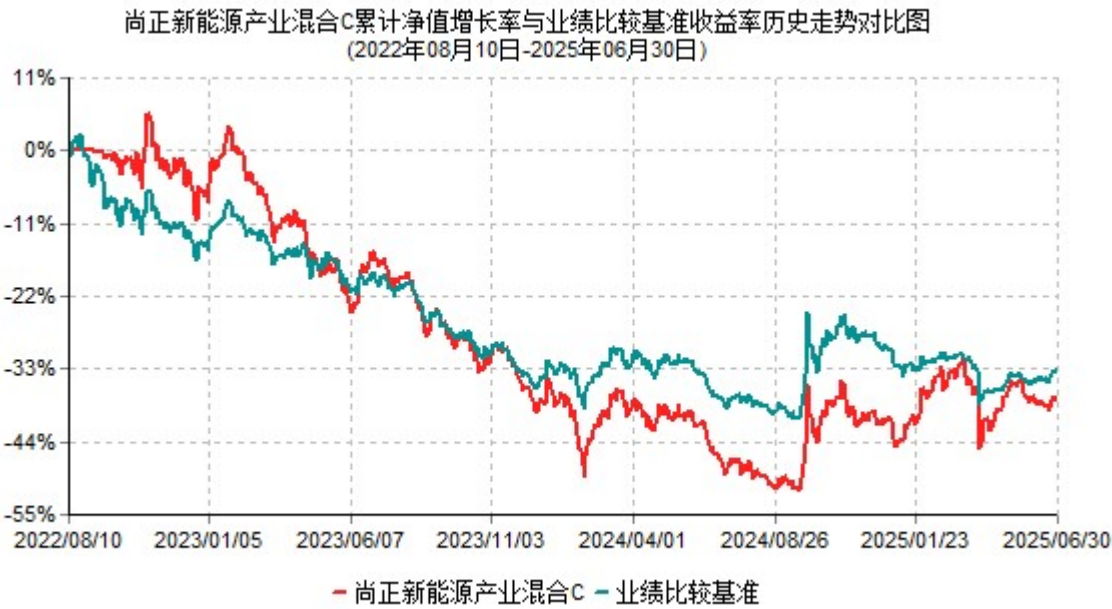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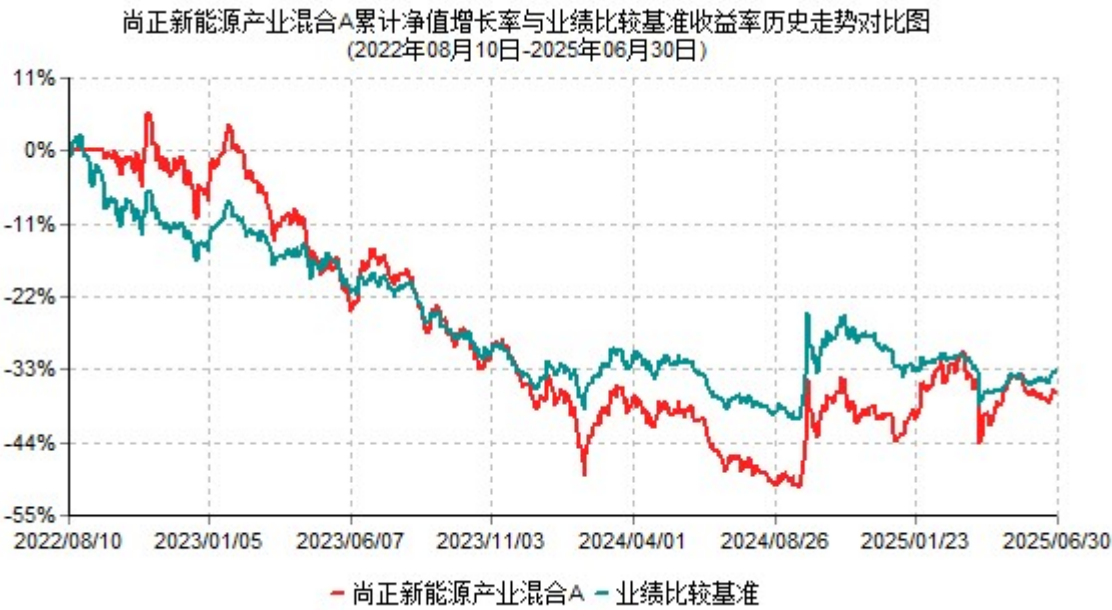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4%	1.93%	0.30%	1.17%	-1.64%	0.76%
过去六个月	8.47%	1.81%	-3.12%	1.01%	11.59%	0.80%
过去一年	16.62%	1.91%	7.02%	1.35%	9.60%	0.5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6.09%	1.62%	-32.85%	1.15%	-3.24%	0.47%

尚正新能源产业混合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1%	1.93%	0.30%	1.17%	-1.81%	0.76%
过去六个月	8.13%	1.81%	-3.12%	1.01%	11.25%	0.80%

过去一年	15.91%	1.91%	7.02%	1.35%	8.89%	0.5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7.20%	1.62%	-32.85%	1.15%	-4.35%	0.4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 经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张志梅	副总经理	2022-08-10	-	32年	经济学硕士。历任南方证券有限公司职员，南方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员，深圳21世纪风险投资公司投资经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投资经理，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总监、权益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2020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1月起任尚正竞争优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3月8日至2023年12月13日任尚正正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8月起任尚正新能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11月起任尚正正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年2月起任尚正研究睿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石竟成	基金经理	2025-04-03	-	6年	清华大学管理学博士。2021年8月起任公司行业研究员。2025年4月起任尚正新能源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根据公司对外公告的解聘日期填写；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根据公司对外公告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本基金管理人投资和交易管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公平交易与异常交易管理办法》，该办法涵盖了股票、债券等不同投资品种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对授权、研究分析与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交易指令的分配执行、公平交易监控、报告措施及信息披露、利益冲突的防范和异常交易的监控等方面进行了规范。

在具体公平交易管控中，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建立规范的投资决策机制、投资授权流程、研究管理平台和投资品种备选库等为投资人员提供公平的投资机会。投资人员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合理控制其所管理不同组合对同一证券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严禁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为确保交易的公平执行，本基金管理人交易管理实行集中交易，将所有投资组合的投资决策过程和交易执行过程分开，各投资组合的所有证券买卖活动须通过交易部集中统一完成，投资交易系统具备公平交易功能，对于满足公平交易执行条件的同向指令，系统自动启用强制公平交易功能，按照交易公平的原则合理分配各投资指令的执行。同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尤其对同一位基金经理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监控。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基金管理人名义进行的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本基金管理人还建立事后同向反向交易、异常交易监控分析机制，对发现的异常问题要求投资组合经理提供解释说明，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平交易与异常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不公平交易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未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情形。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年二季度，在中美贸易对抗的大背景下，股票市场出现了巨幅波动，其中新能源板块整体市场表现相对平稳，中证新能指数下跌1.01%，一季度涨幅较大的新能源车板块在二季度出现了一定程度的回调，锂电板块受“固态电池”概念催化，继续延续一季度的较好表现。

报告期内，由于前期布局的新能源车产业链相关个股出现了较大的涨幅，基于估值维度的考量，我们减持了部分持仓，但我们依然坚信，借助中国新能源车全产业链的优势，中国车企走向国门、走向全球的发展趋势将在接下来的三到五年得到验证，届时，具备全球竞争力的中国汽车品牌将脱颖而出。

基于新能源行业内各子板块横向比较的维度，我们于二季度筛选出了历经三年产业下行期，当前核心技术演进已经放缓、行业格局趋于稳定，同时正处于产能向全球释放准备期的风电产业链，并布局了部分环节的龙头企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尚正新能源产业混合A基金份额净值为0.6391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3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0%；截至报告期末尚正新能源产业混合C基金份额净值为0.628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5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从2025年3月6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连续78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8,924,577.45	89.32
	其中：股票	28,924,577.45	89.3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00,012.00	3.7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235,657.28	6.90

8	其他资产	23,406.41	0.07
9	合计	32,383,653.14	100.00

注：1、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余额包含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2、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2,494,183.25元，占净值比为7.78%。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6,430,394.20	82.4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 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6,430,394.20	82.46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2,494,183.25	7.78
合计	2,494,183.25	7.78

注：以上分类采用国际通用的行业分类标准。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11,260	2,839,997.20	8.86
2	09863	零跑汽车	50,000	2,494,183.25	7.78
3	002850	科达利	20,900	2,365,253.00	7.38
4	603218	日月股份	162,000	2,055,780.00	6.41
5	002594	比亚迪	6,000	1,991,460.00	6.21
6	600458	时代新材	145,000	1,989,400.00	6.21
7	300443	金雷股份	75,000	1,695,000.00	5.29
8	002074	国轩高科	52,200	1,694,412.00	5.29
9	002531	天顺风能	180,000	1,285,200.00	4.01
10	601567	三星医疗	54,000	1,210,680.00	3.7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3,406.41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3,406.4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尚正新能源产业混合A	尚正新能源产业混合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6,497,082.67	27,773,476.3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30,035.97	2,032,609.8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55,198.36	16,289,526.2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6,871,920.28	13,516,559.96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尚正新能源产业混合 A	尚正新能源产业混合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 额	2,001,290.18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 额	2,001,290.18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 金总份额比例（%）	3.97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申购或者赎回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401 - 20250630	19,999,900.00	0.00	0.00	19,999,900.00	39.69%
	2	20250401 - 20250408	15,065,608.29	0.00	15,065,608.29	0.00	0.00%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存在报告期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20%的情形,可能会存在以下风险:1、大额申购风险。在发生投资者大额申购时,若本基金所投资的标的资产未及时准备,则可能降低基金净值涨幅。2、大额赎回风险(1)若本基金在短期内难以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导致流动性风险;(2)基金管理人被迫大量卖出基金投资标的以赎回现金,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3)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可能因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有较大波动;(4)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条件,可能导致基金合同终止、清算等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将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机制,以有效防止上述风险,最大限度的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尚正新能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尚正新能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尚正新能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南区）T2栋703-708。

9.3 查阅方式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在办公时间可供免费查阅。

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21日